



总要作神的仆人

经文：彼前2:13-17

引言：

信徒或传道人不但有属灵的生活，也有世上的生活，许多时候我们有属灵的生活但忘了也有属世的生活，所以以属灵的姿态到世界去生活，结果世人看不入眼，不是讥笑，就是说我们信徒是怪人，是幼稚，是不可来往的，圣经是完整的，所以也教导我们当如何在世人中生活。

一. 为主的缘故顺服人的一切制度

指法令，条例，或宗教的仪式，但有一原则就是善的法令，条例。

1. 这里给我们看到必须学习认识人的一切制度，并分别那善恶，然后择善而从，见恶而弃之。

2. 有时我们觉得人的制度很难守，与我们的习惯，性格不适宜，但若要学习克服，为主的缘故而顺服，为主作见证而遵守。

3. 表明我们是奉公守法的国民，而不是违法的叛民，这也是为主作见证。

二. 不可放纵自由或隐藏邪恶(彼前2:16)

信徒是自由的，在基督的真理中自由，但不可放纵自由遮盖恶毒，原意为恶的阴谋，邪恶的存心，或恶意。

1. 承认我们为主的仆人，但仍自由，而并非受辖制，受束缚，如奴仆婢女。

2. 不要用自由权去袒护恶意，助人犯罪，这就是叫我们要看见别人的意念是什么，不要一味爱人，顺服，而没有察出人的意念。

3. 要作神的仆人，即善的仆人，而不能作恶的仆人，当我们看见人有有恶念时，要尽为神仆人的职分去纠正他。

三. 尊敬众人(彼前2:17)

有四方面：众人，弟兄，神，君王。

1. 一视同仁，尊敬神，主内弟兄，但也要尊重平民与君王。

2. 给他一点尊荣，在别人前多说人的一些好话，长处。

3. 给他一些价值，打招呼，看得起人。

4. 恒久尊敬人，切忌熟而无礼，对人如此，但对人的要求可随便点，不要斤斤计较人的无礼，这是为神的缘故，成为神的仆人。

结论：

求主使我们无论在何地方，在何环境中为神的仆人！

作者：黄彼得牧师 Rev. Peter Wongso

